

華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

- 一、依據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每年應依據本辦法之評估程序及評估指標執行內部績效評估，應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並應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一次。
- 二、本公司評估之範圍，董事會包括整體董事會及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評估方式均採問卷方式進行，評估期間為114.01.01~114.12.31。本次評估提115.01.22董事會報告。
-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結果，依本公司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辦法第九條，得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得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

評估範圍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整體董事會	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E.內部控制	1.合計總分區間為優；董事會A~E 各評估面向綜合評估均優。 2.董事會有效運作，監督風險且與會計師及董事間溝通良好，並遵循法令，發揮應有之職能。 3. 為提升評估透明度，本公司每三年委託外部獨立專業機構執行董事會效能評估，今年亦執行外部評估透過第三方視角協助優化治理結構。
董事會成員自評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B.董事職責認知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F.內部控制	1.董事自評A~F 各評估面向綜合評估均優。 2.董事對議案提出建設性建議、專業評估和監督風險，保持良好溝通。 3.董事重視自身專業發展，並積極參與多元進修課程，對公司財務狀況、稽核事項均有了解及監督，確保公司持續穩定及健康發展，全體董事進修時數均至少達六小時。 4.各董事出席率均良好。

審計委員會	<p>A.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p> <p>B.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p> <p>C.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p> <p>D.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p> <p>E.內部控制。</p>	<p>1.委員自評 A~E 各評估面向綜合評估均優。</p> <p>2.委員參與積極，公司亦提供充足資源，且稽核部門嚴謹執行，使審計委員會能善盡法律遵循之職責，亦發揮專業功能之角色。</p>
薪資報酬委員會		<p>1.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為優，A~E 各評估面向綜合評估均優。</p> <p>2.參與積極且認同公司已建立完善制度，可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政策、薪酬匹配及遵守公司治理標準，薪酬委員們皆善盡考核督導責任。</p>
永續發展委員會		<p>1.永續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為優，A~E 各評估面向綜合評估均優。</p> <p>2.永續發展委員會在推動公司 ESG 優先事項方面取得了顯著進展。該委員會持續提升意識並落實各項措施。會議組織有序，議程明確。</p>